

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2月28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翼科技”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在公司六楼第一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2年2月24日以专人送达、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本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陈新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与会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依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李小雄先生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经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对董事候选人资格审查后，公司董事会拟提名李兴舫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第五届董事会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3月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经营管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兴舫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负责公司行政服务中心日常运营管理工作，任期自聘任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5：30 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平山民企科技工业园 5 栋六楼第一会议室；股权登记日：2022 年 3 月 10 日（星期四）。

表决情况：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由董事会以公告形式发出。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22 年 3 月 1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一日

附件：简历

李兴舫先生，中国国籍，男，196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曾任职于仙桃市沔城高级中学、广州市真光中学。2015年1月加入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1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李兴舫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李兴舫先生与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格和条件。